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CH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9)

-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 (2) 執行董事退任；及
- (3)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謹此提述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經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所補充並應與之一併閱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除並無提呈予股東批准之第2(ii)及2(iii)項建議決議案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提呈之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及各為一項「決議案」)(第2(i)項決議案除外)，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1,125,027,072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該等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股東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所作表決概無限制，且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就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之權利。

此外，誠如該公佈所披露，由於孫盟先生及李光女士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起辭任執行董事，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重選孫盟先生為執行董事之第2(ii)項決議案及有關重選李光女士為執行董事之第2(iii)項決議案不再適用，亦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本公司股東考慮及批准。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員。

有關該等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有效票數代表之 股份數目及佔有效投票 總數概約百分比		有效投票 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與本公司核數師之報告書。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2.	(i) 重選范雪瑞先生為執行董事。	12,100 (0.01%)	955,228,042 (99.99%)	955,240,142
	(iv) 重選馬懌林先生為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v) 重選唐倫飛先生為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vi) 重選黃利梅女士為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vii) 重選陳志偉先生為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普通決議案*		所投有效票數代表之 股份數目及佔有效投票 總數概約百分比		有效投票 總數
		贊成	反對	
	(viii) 重選黃強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ix) 重選黃偉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x) 重選葉棣謙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x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4A.	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A項所載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4B.	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B項所載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之未發行股份。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4C.	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C項所載將購回股份加入根據第4B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內。	955,240,142 (100%)	0 (0%)	955,240,142

*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有效票數表決贊成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1、2(iv)至2(xi)、3、4A、4B及4C項各項之該等決議案，故第1、2(iv)至2(xi)、3、4A、4B及4C項各項該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50%有效票數表決反對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2(i)項之該等決議案，故第2(i)項該等決議案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執行董事退任

由於有關重選范雪瑞先生（「范先生」）為執行董事之第2(i)項決議案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故范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輪值退任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范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

范先生確認，其概無與董事會之間有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董事委員會成員已變更如下：

審核委員會

劉懷鏡先生及黃世達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強博士及黃偉樑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

范先生及黃世達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劉懷鏡先生已從提名委員會主席調任提名委員會成員。馬澤林先生及黃偉樑先生已分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

范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利梅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中昌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澤林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馬澤林先生（主席）、唐倫飛先生、黃利梅女士及陳志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鑫先生及黃強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懷鏡先生、黃世達先生、黃偉樑先生及葉棣謙先生。